

园蔬青翠粥饭香

张万银

20世纪50年代,国家在小兴安岭中段南麓兴建一个大型木材加工厂。人们从四面八方汇聚而来,自然而然地形成一个小镇。镇上的居民大多“半工半农”：“半工”是在工厂上班,“半农”是下班后种菜。我们家奉行“近地家中宝”的原则,在房前屋后建了两个菜园。

那时候我们房前是一片坑洼不平的荒草地,经过一番艾除平整,对着屋门扎上“U”字形的篱笆,一个一分多地的小园就诞生了。转过年,当春风又绿兴安岭的时候,春雪就知趣地悄悄融化,去滋润黑土地。然后,一畦一畦的菠菜、生菜、香菜、小白菜的嫩芽,像春天的先头部队,探头探脑地冒出来;一垄一垄的黄瓜、青椒、紫茄、西红柿经过育苗移栽,腰杆逐渐硬起来,迎风舒展青枝绿叶,见谁都点头致意。几番阳光雨露之后,小园里热闹起来,红繁绿盛,引来嗡嗡的蜂、翩翩的蝶,帮着清点蔬菜瓜果。

这个小菜园我们称它为“前园”,种的菜称为“小菜”——现拔现吃的蘸酱菜——春夏的主要菜品。俗话说东北有三缸:大酱缸、酸

菜缸、腌菜缸。大酱缸就放在菜园的中央,接受阳光的爱抚,吸收植物的精华。经过一个多月的打耙,酱就“发”了,颜色由淡黄变为金黄,满园飘散豆酱香。中午或晚上,下班的、放学的,先到菜园里薅几样水灵灵的小菜,用清水漂洗一番,舀上一碗黄豆酱,焖上一锅二米饭,农家饭就齐了。

春夏吃菜的问题解决了,可秋冬的蔬菜还没有着落。我们决定在屋后不远的地方,用课余时间创建一个“后园”,主要种秋冬吃的豆角、土豆、倭瓜、萝卜、白菜等“大菜”。

吃菜容易建园难,建后园几乎耗尽我们哥仨一个秋天的力气。选好的园址是河堤下的一片荒地,有几只白羊在啃青草。一个风日晴和的日子,我们拿着镰刀扛着镐,开进作业现场。除草、刨地、打坷垃;垒一围田坝,扎一圈篱笆……农谚说“一亩园十亩田”,可见劳动量之大。

转过年,薄薄的东风又吹来,冰凌花凌寒独自开,河面上开始跑冰排,催耕的布谷鸟叫起来。我们趁天晴把园子里的土翻耕耙平,打散晾晒,起垄下种,静待一片绿意葱茏。不知不觉地,豆角秧上架了,土豆秧切发了,倭瓜的青蔓在篱笆的脚下爬,沿途开花吹着黄喇叭。清代画家边寿民有一首写菜园的诗

《茄豆角》深得我心:“老屋苇间傍水滨,客来相访定知音。何须远市营兼味,只向畦边架上寻。”

“畦边架上寻”得来东北秋天的主要菜品——铁锅炖。当地有一句俗谚:“东北一大怪,上贴饼子下炖菜。”说的就是东北佳肴铁锅炖,又名“一锅出”。具体做法是:把土豆、油豆角、倭瓜放在一起炖,开锅后,锅的四周贴上发面的苞米面薄饼,大火猛炖20分钟,就饭菜齐熟。揭开锅,菜还咕嘟咕嘟冒着气泡,香味随着热气弥漫开来。豆角青绿,倭瓜淡黄,土豆修炼得没了棱角,入口即化。圆饼鲜黄香软,正面浮着一层菜油,背面带着焦黄的锅嘎巴儿,仿佛金黄的圆月。饭菜热气腾腾地端上桌,全家人围坐吃得满嘴油光,热气给每个人的脸上都晕染出一团嫣红。

铁锅炖吃到深秋,就要准备过冬的蔬菜了。一是收秋菜。起土豆、拔萝卜、砍白菜……该入窖的入窖,该土埋的土埋(萝卜、胡萝卜等初期是埋在深土里以防冻保鲜,待三九天再刨出来入窖)。二是晒干菜。豆角、萝卜切成丝,土豆、倭瓜切成片,西葫芦用刀将果肉旋成一整根薄薄的长条,挂在晾衣绳上,在暖阳下、金风中摇晃。三

是腌咸菜腌酸菜。还未到霜降,菜园就进入老龄化社会,蔬菜的孝子贤孙——黄瓜纽儿、茄子纽儿、尖椒纽儿、豆角纽儿,等等,就被收入坛子里,在盐水中冬眠。这些坛坛罐罐只能算小兵,它们的将军是胖大粗憨的酸菜缸,有1.3米高,可腌200斤大白菜。将军统帅着列兵,排在厨房的东墙下,随时恭候主人的召唤。

黑龙江漫长的冬季冰封雪飘,经常喝大饺子粥——金黄的苞米饺子加上紫色的饭豆。大饺子粥开锅后小火慢炖两个多小时,炖得饭豆都笑开了花,就可以上桌了。大饺子粥的配菜从“四大家族”里选:咸菜、干菜、酸菜、窖藏菜。比如西葫芦干炖猪肉,那西葫芦干又韧又脆,新鲜爽口,嘎嘎香。如果再配上一碟碧绿青黄的咸菜,就更不知今夕何夕了。

以上说的是我家一年四季的蔬菜饮食史,可谓园蔬青翠粥饭香。那时候是计划经济年代,粮食、副食凭本定量供应,家家都相同,不同的只有蔬菜。谁家种得多、种得好,谁家的生活就好,不负人生不负胃。清朝王审有诗云:“细读农书细把瓮,且将种菜论英雄。”我们可能算不上种菜的“英雄”,但至少能算合格的“农垦战士”吧?

夏花

赵国培

争先恐后上岗
未作丁点声张
派出团团香气
分发四面八方

一朵挤着一朵
朵朵争抢漂亮
心思细腻高尚
装扮人间天堂

瓣瓣活力奔放
谁也无法阻挡
暖暖怀抱热情
驱散单调荒凉

觉醒

郝兴燕

晨光掀开眼睑时
昨夜的迷雾
正从指缝退潮
我忽然看清
掌心交错的河流里
游着无数个走失的自己

书架上的灰尘
突然开始跳舞
每粒都是
被忽略的星辰
在知识的银河里
重新定位发光的坐标

窗台上的绿萝
用新叶接住
坠落的阳光支票
而那个总在
地铁里迷路的梦
终于找到回家的归程

王建忠

端午小长假,我回了一趟老家。车子在高速路上飞驰,两侧是大片大片的麦田。微风吹拂,麦浪此起彼伏,漫无边际。再过几天就是芒种节气,芒种后再过十来天,燕赵大地隆重热烈的麦秋就要来了。

驶下高速公路,我拐上了一条颠簸的乡间道路。将四驱车窗全部降到最低,从麦垄间穿过的风,便裹着熟悉的麦香味儿飘进来。找一宽敞处停稳车,我便迫不及待地打开车门,跨过麦田与乡道间的一条小土沟,张开双臂,一头“扎”进了这片无垠的麦田中,张大鼻孔,贪婪地呼吸着麦穗散发出的幽幽清香。思绪纷飞,记忆的闸门也一下子打开。

十七岁离开家乡之前,在童年和少年的时光,我几乎接触到了所有家乡种植的农作物的种与收。跟着家里人侍弄的几亩农田,我看到了玉米、高粱、大豆、棉花等多种农作物播种、管理、收割的全过程。这其中,我对冬小麦的种与收感受最深。

华北大地种植的小麦主要是冬小麦。冬小麦通常十月初播种,那个时候,土地里上一茬作物——早玉米已经收获殆尽,即使是玉米秸也一根不剩地被收回去当了牲口饲料,炎夏时节最叫农人苦不堪言的青沙帐已消失不见。空旷的田野里,就开始了新一茬农作物——冬小麦的种植了。从播种



农忙

农忙时节,农民忙着收获小麦、进行田间管理。图为近日在黑龙江省嫩江市,农机工人正在进行除草作业。

新华社发(林进森 摄)

贡水桥韵

李明然

湖北省宣恩县城清澈的贡水河,穿城而过,乾隆年间因贡茶、贡米、金丝楠木等由此河漕运至京而得名。

这座水韵悠悠的城市,因为桥梁而有了诗意。贡水河上有十多座卓尔不群、形制各异的桥,好似一座“桥”主题的城市乐园。

宣恩水澜桥,是最具特色的侗族建筑之一,结构严谨,造型独特,整座桥不用一钉一铆和铁件,皆以杉木凿榫衔接。22架木排采用中

国南方特有的穿斗式组合结构,整座桥层层叠叠,在碧波的辉映下,蔚为壮观。每到黄昏,老人们在这里翩翩起舞,孩子们在这里打闹嬉戏。华灯初上,桥又成了恋人们的天堂。

贡水河特大桥是目前国内最大跨度的高速公路钢桁加劲梁斜拉桥,连通湖北、湖南、重庆,是武陵山区通向山外的交通大动脉。该桥四周云雾缭绕,“飘浮”在离地面300米的高空中。这座“梦幻天桥”景色壮丽,宛若仙境。

宣恩县城一桥,是“桥旅融合”的先行者。桥身的石头被时光打磨得圆润光滑,每一道纹理都藏着故事,或许是风花雪月的浪

漫,或许是人间烟火的温暖。这座古老而又年轻的桥,是“仙山贡水·浪漫宣恩”的标志性建筑,它连接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兴隆老街与主城区,是观赏城市夜景的最佳打卡地。

鸽子花桥的设计灵感来自宣恩县县花——珙桐。世界罕见的珙桐群落宣恩七姊妹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广泛分布,其花序宛如一群群洁白的鸽子在枝头随风起舞,又名“鸽子花”。

荇虹桥是新的“网红”景点,其桥梁整体如同倒置的彩虹,两端桥头采用民族风情的寨门形式。在这里既可体验小桥流水,又能近距离感受“龙游贡水”的景观。

梁桥、拱桥、斜拉桥……能工巧匠们利用桥梁的连接性,勾勒出奇妙的线条,使之富有独特的几何美、力学美和韵律感。

河上桥连桥,两岸城又城,铸就了宣恩这座浪漫之城。

又闻麦香

这么冷的天儿给麦苗灌凉水,还不把麦苗冻死啊?后来才明白,在镇压后给麦苗浇冻水,能使土壤保持充足的水分,满足小麦越冬期间的水分需求。我之所以不愿意浇冻水,是因为当年农村条件落后,电力供应不足,只有夜里才能给电,白天几乎都处于拉闸断电状态。因此,每次浇冻水都要在夜里进行。地垄很长,两个哥哥负责堆土聚水,引水灌溉,年幼的我就只好坐在水泵旁负责看着水泵的皮带,如果皮带因转速过快“掉带”,我就负责通知两个哥哥。寒冬的夜晚那叫一个冷啊,坐在水泵旁的那叫一个困啊,前半夜还好,到了后半夜,我基本上都睁着双眼睡倒在北风呼啸的寒夜里的水泵旁。到现在,我也只能勉强残存着睡之前的记忆,至于睡着之后如何被哥哥背回家就了无痕迹了。

一个生长期的等待后,小麦的收割季节成了全村男女老少的热盼。这期间,就怕“连阴雨”和“干热风”,弄不好,大半年的辛苦劳作就会付诸东流。为了与时间赛跑,大人孩

子们每天清晨三四点钟就要赶到麦田收割。在甜甜乡梦中被大人拎起来,睡眼蒙眈、踉踉跄跄地跟着去割麦,简直痛苦不堪。

但收获的季节总是快乐的。镰刀挥舞处,麦秆应声倒下。不一会儿,田埂上就会堆起高高的麦垛。大人们满头大汗,一脸土一身灰,但笑容满面;我们这帮熊孩子则在麦垛间穿梭嬉戏,清脆的笑声回荡在田野上空。傍晚时分,夕阳余晖为麦田镀上一层金边,劳作了一天的人们坐在田埂上,望着丰收的小麦,疲惫的脸上洋溢着满足与幸福。这个时候,空气中的麦香味儿愈发浓郁,混合着泥土和汗水味道,成为我记忆中最独特的夏日气息。

日子在一天天发生着变化,随着社会的发展,小麦的收割也由联合收割机取代了人工镰刀。可这悠长而久远的麦香啊,却深深地印在我记忆的褶皱里。在这个夏天,我又一次闻到了麦的清香。这清香,永远没有闻够的时候,而那些被麦香浸透的时光,也早就在心底酿成了一首不会褪色的诗。

夏日驱蚊

杨松华

记得小时候每到端午节,祖母便从野外割来大把大把的艾蒿,摊在门口道场晒干后,每二三十根艾蒿扎成一把,存放在柴房里。一整个夏天,都要用到它们来熏蚊子。

每至傍晚,我总见祖母先取来一把艾蒿放在煮晚饭的灶膛点燃。起初还是一缕细烟,不多时,烟势渐浓,祖母赶紧从灶房开始,走遍家里的每一个房间。祖母一边弓腰慢移脚步,一边来回划动燃着的艾蒿把。艾烟的气味初闻是辛香的,像把野外的日月精华都压缩进一缕烟中,好闻得不得了,令人神清气爽;等烟雾浓了,便渗出微苦的药气和叫人流眼水的辣味。祖母有时走着走着,终究憋不住咳嗽起来,我在一旁喊她赶紧丢下蒿把,她倒流着眼泪笑起来:“艾烟熏一熏,蚊虫不上身;艾烟熏起来,吸血鬼倒一片呵……”

还真的是,祖母手中的蒿把每触及一个地方,都会“嗡”地惊飞起一把蚊子来,晕头晕脑乱飞一通,最终倒毙地上,没熏死的,朝屋外逃之夭夭。我们接下来,可以安静地吃一顿晚饭,祖母则把艾蒿燃着的一头放在饭桌附近的一只废旧铁脸盆上,把灰烬接住。艾蒿灰烬真是一道好肥料,我们家隔几天就可把一脸盆草木灰撒菜园肥菜。

饭后,我们一家人就坐在这只铁脸盆旁唠家常。艾蒿这时是阴燃着的,没有明火,只有细细的烟,在屋内袅袅游动。鼻翼一张一翕间,全是好闻的艾香味。这味道对蚊虫却是警示,使它们闻味而遁逃。

我们小孩子在傍晚时分就已搓好澡,如果这天下雨或天气不很热,我们在大人饭后的侃谈中马上睡意袭来。祖母或母亲就会提起艾蒿走进房里,又是各处使劲划动,细烟再次被放大,烟势霸道地将卧房填满,祖母或母亲喊:“快上床去!”我和弟弟滚进蚊帐里,满头满脑被艾烟腌渍了,酣然入梦。

更多的夏日晚饭后,是要搬竹床去外面乘凉。在搬竹床的同时,祖母又取来一把大的艾蒿点燃,在竹床旁来回划动。她的动作似乎比在屋内更放肆、更激烈,艾蒿一下“哗哗剥剥”烧起来,黑烟冲天,门口道场一时黑得影影绰绰,一只只蚊子仓皇逃窜,逃不及的就抽搐着跌进烟雾里死去。我和弟弟尽管被烟呛得流泪,依然直拍手称快。

祖母这才在上风头丢下艾蒿,去屋里忙她的事去了。我知道祖母又要烧起今天的第三回艾,放在我家后院里,好让祖父和父亲在这儿洗浴。后院靠着后山,蚊虫更多,咬起人来凶猛无比。

总要到晚上九点后,我家竹床上才会躺满人。白天的热气还在,祖母和母亲喜欢大摇蒲扇取风。家里未燃完的艾蒿这时也移到外面来了,两把艾蒿齐发力,烟雾会悬在道场半空,如同罩起的天然软蚊帐。在蚊香尚未普及的年代,人们用这土方法在夏夜圈出一方净地来。

最后一把艾蒿燃尽,夜已深沉,露水也下来了。我们一家人带着满身凉气,回屋睡觉。昔日每个乘凉夏夜都是这样过来的。

家乡有农谚:“清明插柳,端午插艾。烟熏火燎,蚊虫不来。”说的正是用艾蒿驱蚊的习俗。

如今各种灭蚊器应有尽有,家家户户都有了电扇空调,户外纳凉似乎灭迹。人们都习惯躲在屋里使用现代化成果驱蚊、吹电动的风,想想那年月里用艾蒿驱蚊乘凉真是节能环保啊!

我的低碳生活

杨进峰

技术改变了现在的日子。东西都有两面,方便是方便,可人好像也变懒了。

我买车有十多年了,可越来越不爱开。上班那会儿正是高峰期,路上堵得死死的,车半天挪不了几步。好不容易蹭到单位门口,保安常摆手不让进——里头没地儿了。我摇下车窗问停哪儿,他指指外面收费的停车场。停一天得24元,一个月光停车费就500多元,加上油钱,小1000元就没了,想想真不划算。

同事小李有招儿,他每天提早一小时出门,下班也晚走一小时,说是能避开高峰,车位也好找。可我觉得这太耗时间,人也不自在。后来看单位不少年轻人骑自行车上下班,挺利索,我也动了心,便把多年不用的自行车擦拭干净,蹬着车穿街走巷,到单位比开车还快些!骑了一段日子,不光路上省心,身子骨也觉得轻快了,像活动开了。

打那以后,自行车就成了我的腿。这习惯不知不觉坚持了5年多。省下的油钱和停车费,算下来不少,正好给生活在农村的87岁老母亲添点生活费。

只要天气好,每天黄昏我都习惯在小区门前的典农河边散步,每次都要经过生态公园,我总爱在厨余垃圾回收站那儿停一下。看着咖啡渣、烂菜叶、果皮倒进大桶,工作人员说过一两三个月,这些“废料”就能变成黑黑的好肥料。这让我想起自家阳台上的小菜园,用这肥种的几棵葱和几把生菜,长得绿油油的。有时还能把它们拿到社区的共享厨房,跟邻居们换点他们种的黄瓜、小番茄。这循环,挺好。

夏天最难熬,家里闷热得像蒸笼。有一回实在热得不行,开了空调。凉快没多久,“啪嗒”一声,外面跳闸了,冷气停了。没办法,推开窗户,找出家里的老蒲扇,又把角落那个竹筒抱枕搬出来,靠着它坐在竹椅子上。起初还是燥热,扇子摇得胳膊酸。慢慢地,窗外的风溜进来,身上的汗一点点被风带走。那种自然风吹着的凉快,温润润地裹着人,比空调那硬邦邦的冷气舒服多了。等到天黑透了,暑气散尽,我竟在凉席上睡了个安稳觉。第二天起来,浑身清爽,精神头也足。原来最舒服的凉快,是老天的恩赐,不是电表上那跳得飞快的数字催出来的。

夏天衣裳薄,背心短裤几乎天天换。要是都攒着用洗衣机洗,费水又费电,我常常顺手就在洗脸池里搓洗了。肥皂揉一揉,清水过两遍,拧干晾起来,干净又省事。洗完衣服的水不浪费,留着冲厕所或者浇阳台那几盆花,正好。家里的淘米水、洗菜水,也找个桶攒起来,浇花冲地都行。日子久了,真觉得浪费一滴水都可惜。

旧东西也尽量接着用。穿破的纯棉T恤,剪剪就是好用的抹布,吸水又去脏;买东西的结实包装袋,叠好收着,下次还能用。连点外卖都少了,倒不是不想吃,是觉得那些塑料盒、塑料袋堆着实在碍眼,不如自己在家下碗面条,简单省事,还没那么多麻烦。

这么省着过,起初也许是图省钱、图方便,可时间长了,倒成了习惯,成了日子的一部分。少开了车,少用了空调,少开了洗衣机,省下的不只是钱,好像连呼吸都轻快了。看看电费单上的数字小了点,水龙头开得少了,阳台上的菜绿着,心里头就安稳。尤其想到省下的钱能让老母亲手头快点,那份踏实,比什么都强。生活嘛,有时候要慢一点,简单一点,少靠点机器,多亲近点自然,身体轻快了,心也跟着松快。河边的风,吹在脸上,带着水汽,凉丝丝的,这是我过日子的味道。